**2017年度四川省科技创新苗子工程申报指南**

为全面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，创造有利于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良好环境，通过参与科技创新创业实践促进科技后备人才尽快成长，特制定2017年度四川省科技创新苗子工程申报指南。

一、支持重点

按照《四川省科技创新苗子工程管理暂行办法》要求，重点支持一批大学生创新创业俱乐部、创新创业基地和创业苗圃，以及具有一定技术成熟度、市场前景好以及产品已进入实际应用或产业化的创新创业项目。

二、支持方向

**（一）电子信息。**

**大数据与云计算、移动互联、微电子与光电子、网络与通信、先进计算技术、虚拟现实与数字媒体、通信与信息安全技术、软件及现代服务业等。**

**（二）生物与医药。**

医药生物技术、中药、天然药物、化学药、新剂型、制剂技术及产品、轻工和化工生物技术**等。**

**（三）新材料。**

金属材料、无机非金属材料、高分子材料、生物医用材料、精细化学品**等。**

**（四）新能源及节能。**

可再生清洁能源技术和相关产品、新型高效能量转换与储存技术、高效节能技术和相关产品**等。**

**（五）资源与环境。**

城市化快速发展中面临的突出环境问题的控制技术、乡镇现代化建设过程中环境污染控制和饮用水安全保障技术、新型工业和重点污染行业污染控制技术、发展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的关键技术、环境监测、应急和预警技术、资源高效开发与综合利用技术**等。**

**（六）高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。**

工业生产过程控制系统、高性能、智能化仪器仪表、先进制造技术、新型机械、电力系统信息化与自动化技术、汽车行业相关技术**等。**

**（七）文化与科技融合。**

原创数字动漫、新媒体和新影视、数字产品造型设计、数字化演艺装备和舞台技术、虚拟旅游互动体验、数字竞技软件和教育软件、二维、三维创意设计**等。**

**（八）农业农村。**

**畜、禽、水产、林、木、竹、果、茶、蔬菜、蚕桑等重点产业的良种繁育、疫病防控、高效饲喂、粪污治理、精深加工开发及质量安全控制技术等。**

三、支持方式

**（一）重大项目。**

重点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俱乐部、创新创业基地和创业苗圃，拟立项8个，每个项目给予不超过100万元经费支持。

**（二）重点项目。**

重点支持具有技术先进性、可望进入市场转化或具有一定技术成熟度、市场前景好以及产品已进入实际应用或产业化的创新创业苗子项目，拟立项50个，每个项目给予不超过20万元经费支持。

**（三）培育项目。**

重点支持处于萌芽期、有一定应用前景的科技苗子创新创业培育项目，拟立项140个，每个项目不超过5万元。

四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重大项目由大学生创新创业俱乐部、创新创业基地和创业苗圃等依托单位牵头申报。

（二）重点项目和培育项目实行带头人申报制，主要包括在川高校在读大学生、在川高校及科研院所研究生、毕业5年以内在川工作的高校毕业生，重点项目必须组建不少于5人的团队。

（三）限额申报。每个单位实行限额申报（我校重点项目限15个，培育项目限20个）。其中未涉及的高校、科研院所申报重点项目数不超过3项，培育项目不超过6项，企业等其他单位申报数共计不超过2项，超额申报不予受理。

（四）申报依托单位推荐程序。

1.面向本单位公开发布四川省2017年科技创新苗子工程申报信息；

2.对本单位申报项目进行评审推荐；

3.对拟推荐项目进行公示；

4.书面报送推荐项目信息和公示情况。

（五）四川省科技创新苗子工程支持的培育项目原则上要求1年内完成，其他项目可实施1-3年。

（六）重大项目、重点项目和培育项目在四川科技创新苗子工程服务平台按流程申报（http://mzgc.tccxfw.com/）。同一项目不得同时申报培育项目和重点项目，一经发现，取消本年度苗子工程申报资格。